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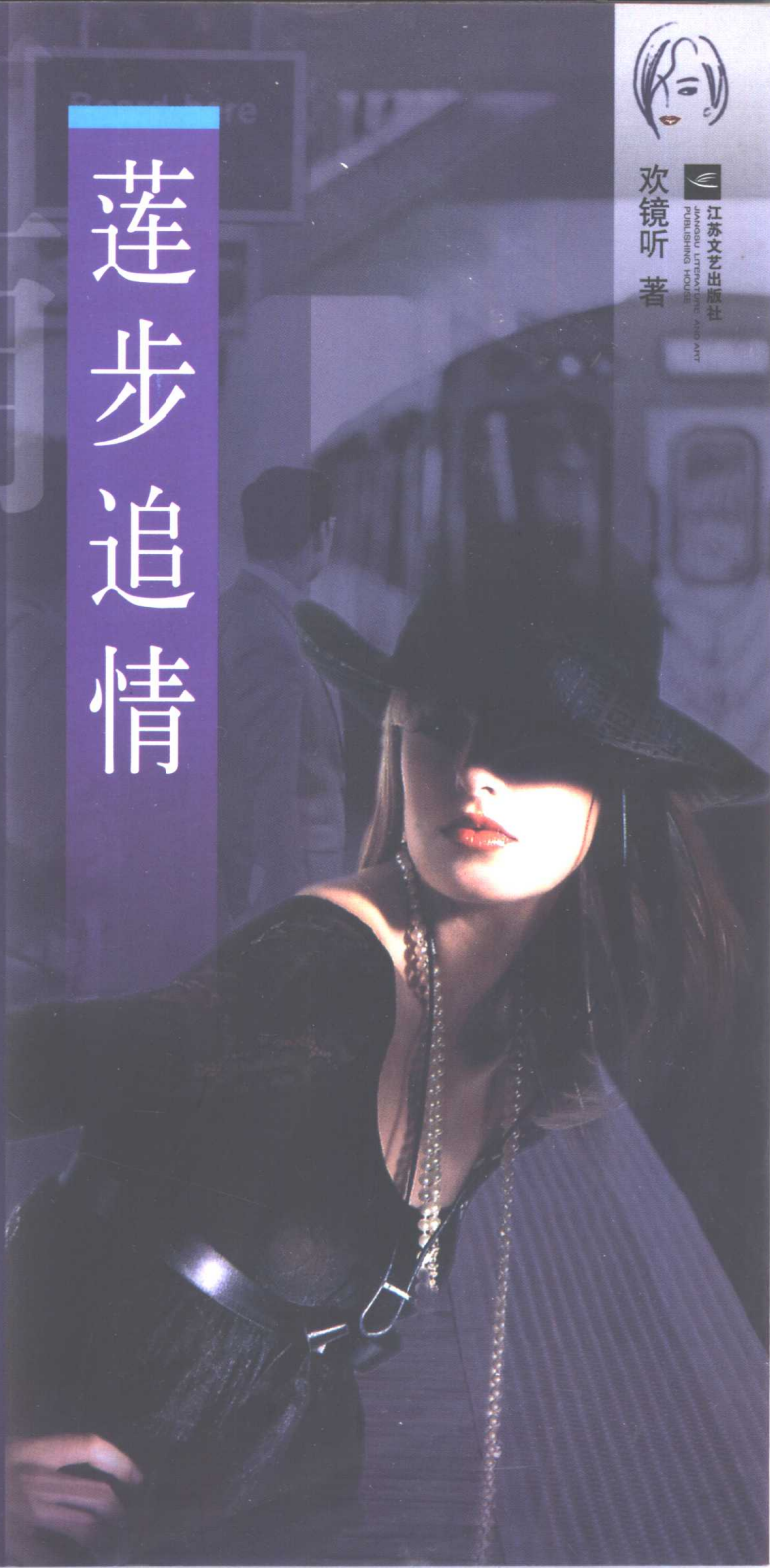
欢镜听 著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莲步追情

江湖女人系列



莲步追情

欢镜听 著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莲步追情/欢镜昕著.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02.1

(江湖女人系列)

ISBN 7-5399-1734-2

I. 莲... II. 欢...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89948 号

书 名 莲步追情

作 者 欢镜昕

责任编辑 朱建华

责任校对 路 珠

责任监制 赵光明 胡小河

出版发行 江苏文艺出版社

印 刷 南京新九洲印刷厂

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7.625

字 数 15 万

版 次 2002 年 1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8,200 册

标准书号 ISBN 7-5399-1734-2/T·1635

定 价 12.8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自序：江湖女人系列写作缘起

欢镜听

江苏文艺出版社在2001年9月出版了我的第一本书《死囚档案》之后，即将陆续出版我写作的长篇系列“江湖女人”（十种）。据我所知：有这等“荣幸”的作者，放眼全国，并不多见，因此，唯心地说，除了建立在“功夫”基础上的“幸运”，还有一份来自冥冥之中的“缘分”。

我想谈谈我的写作“缘分”。

1988年以前，我是一个文学青年，先后加入重庆市作协、四川省作协，那时的我正是二十岁上下的年龄。后因生计所迫，弃文经商，荒疏了曾经最为钟情的写作事业。在我的观察里，大凡清贫的文人下海之后，除了那些碰得头破血流很快就洗脚上岸的人，另一些成功人士以及接近成功的人士，多半不会重返清灯孤寂的书斋。这里面，除了物质的诱惑，还有非物质的繁华与热闹。毕竟，人是环境的产物。在生意场上，我是一个“不算太成功也不算太失败”的商人。



江湖女人系列

——之所以不算太成功，是因为我没有做到真资格的大商人的地步；之所以不算太失败，是因为我做出了一些比较出色的业绩，没有辜负我“下海”时的抱负。因此，一段时间内，我虽然弃笔了，但是，却有经济能力资助过去的文朋诗友，动用我的人力资源，为他们“搭桥”到更好的地方、谋更好的幸福生活。

我在十多年南来北往、四海为家的商旅生涯中，结识了江湖上许多三教九流的人物。在这些来自社会不同阶层的人物中，有一个发了大财的平民女性阶层引起了极大的关注。我一直以为，能够做大生意、发大财的，都是那些有权有势的富贵阶层的男女们，他们玩弄的“暗箱”游戏已然是一种专利。一般的平民百姓尤其是平民女性是没有这样的条件和资格在“权”与“利”之间跳来跳去的。但是，当我猛然发现那些无钱无势的平民女性居然非常成功地做了大生意、发了大财时，我内心的惊讶是难以言喻的。不过，我当时也就是好奇与关注而已，根本没有想到，有朝一日，她们会成为江湖女人系列中的生活原型。

1999年4月，我离开商界，重新走进清灯孤寂的书斋，开始圆我的作家梦。我写的第一篇小说是不到三千字的短稿《购买处男权》。脱稿后，我犯愁了：稿件投到哪儿？我已经十多年没有摸笔，不知道哪些报刊还在办，哪些报刊消失了？

就在这时，一封奇怪的信件辗转到我手里。

写信人是西藏自治区副食品公司的一位忘年交，过去做生意时，与我有过交往，1995年以后，我们便失去了联系。

信中的内容没什么大惊小怪的，我感到奇怪的是，这位老先生竟然用了一个《西藏青年报》的信封寄出了这封信；更奇

10/10/06



怪的是，这封没有挂号的平信寄到原单位后（我1995年与原单位脱离关系后，许多寄到原单位的信件就失踪了），又奇迹般地辗转了好几人，终于在4月10号那天到达我手中。看完忘年交的信后，我立刻给他复了一封信。就在贴邮票之际，心中忽然一动：我何不把《购买处男权》这篇短稿，投给《西藏青年报》呢？于是，我将私人信件投入邮筒时，也将第一篇稿件寄到了西藏。

一个多月后，我忽然接到成都《男报周刊》编辑部一位叫吴玉敏的女编辑打来的电话，她告诉我：《购买处男权》写得非常漂亮，希望继续投稿。

我后来才知道：《男报周刊》是《西藏青年报》在成都办的一份周报。当初，《西藏青年报》在收到我的投稿后，编辑虽然认为写得很好，但是不适合在共青团主办的青年报上发表，故而推荐给了《男报周刊》。

没多久，《购买处男权》顺利发表了。

时间一晃，便到了2000年7月中旬。

那时候，我写的第一本书《死囚档案》已经脱稿，正准备写作第二部长篇纪实小说《逃亡时期的神秘爱情》。一天深夜，我突然接到一个陌生的电话。对方说他叫石维，是《天府早报》的编辑。通过他的自我介绍，我才知道：他一直在寻找我，最后，他找到《男报周刊》编辑部、找到吴玉敏，终于拿到了我的地址与电话。

2000年8月14日，《死囚档案》开始在《天府早报》连载（发表时，报社将书名改为《我为死囚写遗书》）。连载引起的反响，是我事前没想到的。在我看来，我只不过叙述了一些很平常的故事。然而，我唯独没想到的是：因为我的命运曲曲折折，



江湖女人系列

生活道路跌宕起伏，结交的朋友，三教九流，什么样的人都有，久而久之，我司空见惯了的人和事，一旦经过艺术加工，变成作品后，便在读者中产生了别开生面的感觉。也许，这就是我与众不同的生活，这就是我非常个性化的写作库藏。

在石维的想法里，他把连载作品看作重头稿，以吸引并稳定一批读者群。基于这种理念，在《天府早报》上连载的作品，应该是有特色的首发稿，属于《天府早报》的原创声音。

我很赞赏他的编辑理念。

于是，就有了江湖女人系列的构想。不过，在我的原始构想里，最初的总标题叫“冠男财色系列”。顾名思义，叙述的不仅是女人艳俗的发财故事，而且，还是平民女性们做出了令无数须眉男人想都不敢想的大事——这些令人匪夷所思的发财故事，全部来源于我往日的商旅活动中的所见所闻，从某种角度讲，排除了艺术加工的成分，这些故事的核心都是完全真实的。

我对阅读当代中国作家的作品抱着非常深刻的戒备心理，但从小养成的读书习惯又时时冲动地逼迫我去寻找一些文字的东西来读，即便是在过去居无定所的商旅生涯里，无论是在南国海边花团锦簇的酒楼上，还是在北方千里冰封的雪地中，读书带给我的最大好处就是在物欲横流的生意场上，顽固地坚守着内心里的一份独立操守。因为有了这样一份内心的独立操守，所以，在谢绝商界繁华开始寂寞的写作生涯后，面对往日那些平民女性阶层的发财故事，我曾经婉拒了好几家生活类杂志为我开出的高额稿酬。我婉拒的理由很简单：那几家生活类杂志感兴趣的是平民女性的发财过程，而不是他们的发财人生。在那几家生活类杂志上，人们看到的只是用口



语堆成的一具又一具的女性骨架，绝不是平民女性们精神深处的布衣风骨……

第二天，石维郑重其事地向我约稿：冠男财色系列，首先交给《天府早报》连载。

我郑重其事地答应了。

2001年4月中旬，冠男财色系列的第一部《泡耙秘经》脱稿了。

又是一个深夜，石维打来电话——他先是鼓励我：欢镜听，根据我的判断，将来，你一定会成为有影响的畅销书作家。接着，他建议道：你既然写的是江湖女人的故事，那么，何不把书系改为“江湖女人”呢？——确实，“冠男财色”太文气了。

2001年5月上旬，《天府早报》破天荒地为江湖女人系列连续三天打出了高十厘米的通栏彩版广告。无意中，《天府早报》创下了一个先例：第一次为一位不知名的作者尚未全部写完的十部长篇做广告。我呢，也幸运地得到了这份许多知名的大作家终生都碰不到的殊荣。

5月10日，江湖女人系列的第一部《泡耙秘经》开始在《天府早报》连载。连载时，报社将题目改成《四方井》。随后又一部接一部连载了《惊魂再现》、《莲步追情》、《攀龙飞凤》（原名《官匪县太爷》）、《鬼胎生意》。

有一点，我必须说明：由于报纸连载特点，也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江湖女人系列里的许多内容、甚而是许多很精彩、很能够体现人性的内容，考虑再三，不得不忍痛大段大段地删削，未能奉献给读者，甚为遗憾。

好在，如今，我又与江苏文艺出版社结下了“缘分”，一并



江湖女人系列

推出这五部作品。剩余的五部年内出齐。由于载体的不同,那些无法在报纸上连载出来的内容,可以——至少是基本上可以在单行本中看到,因此,上面的遗憾,或许能够得到弥补。

这,就是我写作江湖女人的缘起。

2002 年元旦



目 录

1	第一章 乡间少年的“艳遇”
21	第二章 母子二人的特殊“身份”
55	第三章 神秘别墅中的“游戏”
86	第四章 游泳池中的出水芙蓉
103	第五章 皇都大酒店的隐秘风月
130	第六章 荒草丛生的战备粮库
138	第七章 接风洗尘的“玄机”
159	第八章 小城上空的暧昧月色
193	第九章 半明半暗的“鸡鸭”
220	第十章 云遮雾罩的“花衣”



第一章 乡间少年的“艳遇”

这个扑朔迷离的发财故事是由一系列的“错误”引起的——

江龙利出生在西南某县一个叫江桥的小村庄里。

山青水秀的江桥村虽然封闭与落后，但人生两大重要事“吃饭”与“爱情”却是无须什么开放的人士来指点的。

到十七岁那年，江龙利错误地爱上了一个二十七岁的乡村大嫂。

——乡村大嫂的丈夫在广东珠海打工，已经两年没返家了。

面对一位十七岁少年大胆而又疯狂的爱情表白，二十七岁的已婚少妇被冷落已久的性事如烈火般地燃烧起来。

在一个明月高悬的夜晚，他俩干脆利落地节约了许多“雾中观花”的程序，乡村大嫂老马识途地将怀中十七



岁的少年拉进了洞天福地……

当焚身的野火燃尽后，乡村大嫂抱歉地说：“我错了，你的童身应该交给一位处女的。现在，我却抢先吃了。”顿了顿，她又说：“将来，你要对人家好。”

江龙利明白乡村大嫂话中的“人家”是指他未来的媳妇。

他艰难地将两片嘴唇从乡村大嫂丰硕的乳峰上搬开，水淋漓般响亮地咂了一声，认真地望着身下这位比他大十岁的女人，认真地说：“我不要什么处女，我只要你。我是认真的。”

仰视着近在咫尺的十七岁少年，乡村大嫂想起远在珠海打工的丈夫……

她明白自己遇到了麻烦：江龙利的认真是不顾一切的，而她本人则只将两人之间的性事当作疲劳后解乏的一杯药酒。

——她怎么会“改嫁”给一位毫无社会阅历和生存能力的十七岁的乡间少年呢？

于是，年底到来前，当乡村大嫂把江龙利这位“童子鸡娃”浸到沸腾的情感大锅里起起落落地麻了个浑身酥软后，深恐夜长梦多的她在冬天的一个早晨，挎着旅行包前往广东珠海寻找她的丈夫去了。

在乡村大嫂的想象里，十七岁的乡村少年不大可能天遥地远地追到珠海去找她吧？此其一；其二，江龙利在性事的“催肥”下，如同温室里的反季节蔬菜一样比其他同年的男人更为成熟起来……

乡村大嫂害怕地想：等对方猛然“长醒”后，她想，到



时候“丢不开”的可能不是江龙利而是她乡村大嫂本人了。

那位乡村大嫂作出的分手决定无疑是正确的。

然而,对于十七岁的少年江龙利来说,却一口咬定他俩的爱情亦如眼前的江桥村一样山青水秀——在他蓝天白云般单纯的心中,屋后静默的大山是年老的,屋前潺潺的山涧流泉却年轻如晨露……

江龙利天真地想道:既然水击礁石都可以撞出珠落玉盘般美妙的声音,凭什么年少男人就不能在年长女人身上擦出爱情的火花呢?

第二年初春,不到十八岁的江龙利以各种借口从亲朋好友处借到了一千元路费赶到县城,那些借钱给他的亲朋好友们哪里知道一位乡村少年内心正被炽热的忘年爱情煎熬着:他要讨回远流南国的乡村大嫂的情债。

这个季节正是内地的民工大量涌往全国各地打工的“民工潮”高峰期。

在县城,第一次出远门的江龙利轻信了一个车贩子的花言巧语,错误地踏上了一辆西南某县至泸州的中巴车。

结果可想而知,中巴车在泸州将他“零售”给了另一辆泸州至重庆的中巴车。

到重庆后,当车贩子准备将他这只“猪仔”再次“零售”给一辆重庆到贵阳的大客车时,“吃一堑长一智”的江龙利这次不干了——他愤怒地把车贩子暴打一顿,疯狂地大喝道:“钱,还我的钱!”

愤怒的结果,江龙利不仅没讨回钱,反而让车贩子的



同伙们向当地公安机关报了抢案。

在派出所里，在一位中年警察的严厉询问下，江龙利诉说了他被一路“零售”的经历，说到激动处，他居然哭了出来，说：“我准备到珠海去讨回我的婆娘。路费都是向人家借的。”

那位中年警察打量着这位乡间少年，觉得有些滑稽。他暗暗心想：一位看起来“鸡眼睛”都没睁开的乡间少年，居然有一位“出逃”的婆娘？

中年警察好奇地问道：“说说你那位逃跑的婆娘的故事听听。”他正色道，“也许对证明你不是抢劫有帮助。”

江龙利把他与乡村大嫂的“爱情”一五一十地告诉了面前这位中年警察……

问题在于，纵然他浑身是嘴，没有任何“旁证”说明他犯的不是“见财起意”般的突发性抢劫，而车贩子报的抢案却有同伙为其“作证”。

当天晚上，江龙利以“犯罪嫌疑人”的身份被临时拘押在派出所里。

他问中年警察：“我这件事会有什么结果？”

中年警察很干脆地答道：“要么有罪，要么无罪。”

似乎真的应验了“吉人自有天相”这句话。一夜失眠的江龙利红着双眼好不容易熬到第二天上午，他“抢劫”的“嫌疑”终于解除了：一位声称自西南某县到泸州、泸州到重庆都跟他同车同行的陌生旅客到派出所为他作了人证，还了他的清白。

当手提旅行袋的江龙利亦悲亦喜地走出派出所大门时，中年警察笑容满面地拍了一下他的肩头，指了指不远



处一位年近四旬的女人,说道:“是她还了你的清白,还不过去谢谢人家。”

江龙利没有一丁点关于这个女人的记忆。当然,沿途上上下下那么多乘客,他不可能也无必要记住每一位陌生的客人。

他急忙跑到那位女人面前,咚一声跪倒在她脚下,感激涕零地说:“娘娘,谢谢你救了我。”

——四川话中的“娘娘”类同于普通话中的“阿姨”,江龙利后来喊她“桂姨”。

因为有了神秘的桂姨突然间冒出来作证,才洗清了江龙利的冤枉。不仅如此,义气的桂姨怀着一腔“救人救到底”的热情,拉着江龙利的手上了一辆出租车。

没有多久,出租车驶进一片居民区里,停到一幢楼房前。在这幢楼房的四层楼上,有一套桂姨几近于清贫的家——家中没有太多过日子的摆设。

然而,在这套空荡荡的屋子里,江龙利这位刚走出封闭与落后的西南某县江桥村便受到一路惊吓的乡间少年,在桂姨成年女人特有的“情暖人间”般的嘘寒问暖下,他这只孤雁很快就浸染在对方浓浓的温情里……

一瞬间,江龙利甚至产生了一种甘愿给对方当“干儿子”的强烈念头——没想到,江龙利这个一瞬间的念头,居然在后来变成了现实。

过了许久,江龙利奇怪地问道:“桂姨,你的男人……姨父呢?”

桂姨原本温“晴”绵绵的脸色顿时阴沉下来。

她转头望着窗外灰蒙蒙的天空,轻轻地说:“小江,我



跟你的遭遇惊人地相同，区别只是男、女性别不同罢了。”

按桂姨的说法：她年轻的时候，如痴如醉地爱上了一个大她许多岁的名叫况英汉的男人。况英汉许诺与原配夫人离婚后，一定将她“扶正”。许多年过去了，人到中年的她不但没等到“扶正”的结果，反而失去了“情人”的位置——因为况英汉现在已经是南方某市的一位实权人物，所以，考虑到“公众形象”，他不方便继续“包养”桂姨了。

桂姨幽幽地说：“实际上，况英汉是看我人老珠黄，又重新包养了一个年轻的女孩子……”

对于不到十八岁的江龙利来说，故事中那位“爱上一个有家的男人”的桂姨的不幸遭遇深深地感动了他，他潮湿着双眼，愤愤地问道：“桂姨，你为什么 not 讨回他？”

在江龙利天真的想象里，他这位乡间少年为讨回乡村大嫂的情债敢于万里追“妻”，桂姨这位成年女人为什么没有这样的勇气？

“我是要讨回的。”这时候，桂姨双目发亮地望着江龙利，一字一字地说，“我讨的不光是情债，还要靠讨债发大财……”

“讨债发大财？”

一时间，江龙利木呆呆地望着桂姨。

江龙利虽然不明白桂姨话中的“讨债”具体是指什么，但是等他明白“讨债计划”需要得到他的“鼎力相助”时，他已经全身酥软地浸泡在桂姨温暖如春的怀抱中了，也就是说，十七岁的江龙利在山青水秀的江桥村观光了



二十七岁的乡村大嫂的洞天福地后，没料到在繁华的大都市重庆居然错误地买到了一张旧船票，开始领略三十七岁的桂姨的巫山云雨了……

——江龙利在桂姨身上体验到了在乡村大嫂身上完全体验不到的惊奇与刺激。

在江龙利的切身体验中，江桥村那条流水潺潺的小溪与川水汇聚巫峡激荡出来的汹涛完全不可相提并论，更何况，桂姨的“花样”是那位只知道“闭上眼睛静默地享受颤栗的喜悦”的乡村大嫂完全不可企及的……

桂姨在江龙利快活的巫峡航行中牢牢地控制着船速的快慢和方向，她仰视着身上这位一刻也不愿停顿、两颗眼珠如同长出脚爪般地在她胸前的两座神女峰峡谷间上蹿下跳的年少男人，嘴角情不自禁地掠过一丝冷纹。

桂姨问道：“小江，现在，你还愿意离开我去寻找那位二十七岁的乡村大嫂吗？”

江龙利毫不犹豫地摇摇头，坚决地说道：“桂姨，我跟你定了。”

桂姨轻轻地笑了笑，轻轻地说：“那好，小江，从明天开始，我要给你改姓况，叫你况龙利。你对我要习惯两种叫法：在外面，你喊我妈妈；在家里，你喊……最好什么都不要喊。”

“航行”结束后，桂姨打开床头柜，从柜子里摸出一把小剪刀，转头笑咪咪地望着江龙利。

一刹那，江龙利吓得面如土色，双手捂住身体的某个敏感部位，惊恐地问道：“桂姨……你你……你要干什么？”